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广发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调整募集规模上限的公告

广发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份额基金代码：027205，C类份额基金代码：027206，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于2026年6月8日至2026年6月22日募集。

为更好地保护持有人利益，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决定将本基金首次募集规模上限调整为30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募集期利息，下同）。

在募集期内任何一天（含第一天）当日募集截止时间后累计有效认购申请金额超过30亿元人民币，基金管理人将采取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规模的有效控制。当发生末日比例确认时，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比例确认情况与结果。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末日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的计算方法如下：

末日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 $(30 \text{ 亿元} - \text{末日之前有效认购申请金额}) / \text{末日有效认购申请金额}$

末日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 = $\text{末日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金额} \times \text{末日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末日投资者认购费率按照单笔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末日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募集规模及募集期其他相关事项做适当调整。基金合同生效后，本基金不受上述募集规模上限的限制。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敬请阅读于2026年5月27日刊登在本公司官网（www.gf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上的《广发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和《广发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份额

发售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 或 020-83936999

公司网址：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日